证券代码：002610　　证券简称：爱康科技　　公告编号：2021-034

#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爱康科技”）于 2021 年 2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经事后核查，发现公告中部分表述存在错误，现更正如下：

更正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公司实际控制人邹承慧先生及其关联方控制的企业，包括：张家港爱康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康餐饮”）、湖州艾索斯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州艾索斯”）、张家港艾索思工业服务外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家港艾索思”）、张家港成新废旧物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家港成新”）、苏州爱康能源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源工程”）、苏州爱康薄膜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康薄膜”）、中智（泰兴）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智泰兴”）、爱康一期光电科技（泰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康一期”）、江苏能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能链”）；

……

以上关联交易合计预计总额度 187,650.00 万元。2020 年同类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为 36,553.34 万元。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具体预测情况如下：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 2021 年预计金额(万元) | 2020 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
|---|---|---|---|---|---|
|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及产品 | 爱康餐饮 | 采购农副食品 | 比价 | 1,500.00 | 857.88 |
| | 南通金属 | 采购材料 | 比价 | 20,000.00 | 2,219.49 |
| | 湖州艾索斯 | 采购宣传展览用品等 | 比价 | 300.00 | 0.00 |
| | 中智泰兴及其子公司 | 采购电池片等 | 议价 | 30,000.00 | 0.00 |
| | 小计 | | | 51,800.00 | 3,077.37 |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 能源工程及其子公司 | 采购设备、接受工程安装等 | 议价 | 20,000.00 | 9,493.86 |
| | 张家港艾索思 | 采购外包劳务服务等 | 招标 | 12,000.00 | 1,149.73 |
| | 小计 | | | 32,000.00 | 10,643.59 |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 爱康薄膜 | 销售电力 | 议价 | 100.00 | 33.85 |
| | 能源工程及其子公司 | 销售支架、组件等 | 议价 | 50,000.00 | 99.66 |
| | 张家港成新及其子公司 | 销售废品等 | 招标 | 6,000.00 | 3,304.22 |
| | 小计 | | | 56,100.00 | 3,437.73 |
|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 人才广场控制的 17 家电站公司 | 运维服务 | 比价 | 4,900.00 | 325.95 |
| | 国电投福建新能源控制的 4 家电站公司 | 运维服务 | 比价 | 800.00 | 491.30 |
| | 公司参股的电站公司 1 | 运维服务 | 比价 | 1,100.00 | 976.99 |
| | 中智泰兴 | 咨询服务（受托经营） | 议价 | 500.00 | 0.00 |
| | 小计 | | | 7,300.00 | 1794.24 |
| 向关联人承租房屋、设备等 | 爱康薄膜 | 房租水电费等 | 议价 | 550.00 | 733.42 |
| | 爱康一期 | 租赁设备 | 议价 | 3,400.00 | 0.00 |
| | 小计 | | | 3,950.00 | 733.42 |
| 向关联人出租房屋等 | 能源工程及其子公司 | 房租水电费等 | 议价 | 200.00 | 123.55 |
| | 江苏能链 | 房租水电费等 | 议价 | 80.00 | 0.00 |
| | 小计 | | | 280.00 | 123.55 |
| 向关联人拆借资金 | 江西租赁及其子公司 | 融资本金、利息、服务费等 | 议价 | 36,220.00 | 16,743.44 |
| | 小计 | | | 36,220.00 | 16,743.44 |
| 合计 | | | | 187,650.00 | 36,553.34 |

（二）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 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2020 年预计金额(万元) | 2020 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 2020 年实际同类业务比例(%) |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
|---|---|---|---|---|---|---|
| 采购 | 爱康农业及其子公司 | 采购农副产品等 | 1,600.00 | 925.92 | 21.31% | -42.13% |
| | 南通金属 | 采购原材料等 | 60,000.00 | 2,219.49 | 51.07% | -96.30% |
| | 张家港市杨舍镇福瑞康食品商行、张家港艾索思 | 采购礼品、采购外包劳务服务等 | 4,800.00 | 1,200.60 | 27.63% | -74.99% |
| | 能源工程及其子公司 | 采购设备、接受工程安装等 | 25,000.00 | 9,493.86 | 100.00% | -62.02% |
| |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3 | 承租房屋等 | 1,000.00 | 733.42 | 100.00% | -26.66% |
| | 小计 | | 92,400.00 | 14,573.29 | | |
| 销售 | 能源工程及其子公司 | 销售支架、组件等 | 25,000.00 | 99.66 | 2.90% | -99.60% |
| |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3 | 销售电力、软件等 | 100.00 | 33.85 | 0.98% | -66.15% |
| | 南通金属 | 销售材料等 | 2,000.00 | 1.44 | 0.04% | -99.93% |
| | 张家港成新及其子公司 | 销售废料、废旧物资等 | 7,800.00 | 3,304.22 | 96.08% | -57.64% |
| | 能源工程及其子公司 | 提供运维评级等服务 | 1,000.00 | 559.31 | 32.62% | -44.07% |
| | 公司参股的电站公司 1 | 提供运维评级等服务 | 1,000.00 | 976.99 | 56.99% | -2.30% |
| | 新疆爱康等 4 家公司 4 | 提供运维评级等服务 | 300.00 | 178.15 | 10.39% | -40.62% |
| |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3 | 出租房屋等 | 500.00 | 200.83 | 100.00% | -59.83% |
| | 小计 | | 37,700.00 | 5,354.45 | | |
| 资金拆借 | 上海爱康富罗纳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 融资租赁并支付利息及融资服务费等 | 33,000.00 | 13,134.01 | 43.96% | -60.20% |
| | 广东华赣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 融资租赁并支付利息及融资服务费等 | 17,000.00 | 16,743.44 | 56.04% | -1.51% |
| | 小计 | | 50,000.00 | 29,877.45 | | |
| | 合计 | | 180,100.00 | 49,805.19 | | |
| 披露日期及索引 | | | 详见 2020 年 1 月 11 日、2020 年 7 月 30 日分别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2020-008）、《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2020-103）。 | | | |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 | | 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额有较大差异的原因为：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双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包括：已签署合同预计可能发生的金额、已签署合同预计可能签署补充协议的金额，以及尚未签署合同预计可能签署的金额。实际发生额是按照双方实际签订合同金额和执行进度确定，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导致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较大差异。 | | | |
|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 | |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额低于预计金额，是因为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双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实际发生额是按照双方实际签订合同金额和执行进度确定，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导致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较大差异。实际发生额未超过预计额度，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需要，交易根据市场原则定价，公允、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健发展。 | | | |

| | | | |
|---|---|---|---|
| 注册资本 | 500 万元人民币 | | |
| 公司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 | | |
| 主营业务 | 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生产线管理服务；单位后勤管理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包装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装卸搬运；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园区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物业管理；市场营销策划；家政服务；养老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停车场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电气设备修理；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工程管理服务；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会议形象策划；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照相机及器材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 |
| 股东及持股比例 | 张家港金贝三号信息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99%，邹承慧持股 1%。吴思远女士为实际控制人。 | | |
| 关联关系说明 |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10.1.3 第（三）条规定，构成关联关系。 | | |
| 基本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 |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度 |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20 年 1-9 月 |
| | 总资产 | - | 4.60 |
| | 净资产 | - | -3.49 |
| | 营业收入 | - | 244.17 |
| | 净利润 | - | -3.49 |

更正后：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公司实际控制人邹承慧先生及其关联方控制的企业，包括：张家港爱康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康餐饮”）、湖州艾索斯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州艾索斯”）、张家港成新废旧物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家港成新”）、苏州爱康能源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源工程”）、苏州爱康薄膜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康薄膜”）、中智（泰兴）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智泰兴”）、爱康一期光电科技（泰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康一期”）、江苏能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能链”）；

……

以上关联交易合计预计总额度 187,650.00 万元。2020 年同类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为 35,403.61 万元。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具体预测情况如下：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 2021 年预计金额(万元) | 2020 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
|---|---|---|---|---|---|
|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及产品 | 爱康餐饮 | 采购农副食品 | 比价 | 1,500.00 | 857.88 |
| | 南通金属 | 采购材料 | 比价 | 20,000.00 | 2,219.49 |
| | 湖州艾索斯 | 采购宣传展览用品等 | 比价 | 300.00 | 0.00 |
| | 中智泰兴及其子公司 | 采购电池片等 | 议价 | 30,000.00 | 0.00 |
| | 小计 | | | 51,800.00 | 3,077.37 |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 能源工程及其子公司 | 采购设备、接受工程安装等 | 议价 | 20,000.00 | 9,493.86 |
| | 湖州艾索斯 | 采购外包劳务服务等 | 招标 | 12,000.00 | 0.00 |
| | 小计 | | | 32,000.00 | 9,493.86 |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 爱康薄膜 | 销售电力 | 议价 | 100.00 | 33.85 |
| | 能源工程及其子公司 | 销售支架、组件等 | 议价 | 50,000.00 | 99.66 |
| | 张家港成新及其子公司 | 销售废品等 | 招标 | 6,000.00 | 3,304.22 |
| | 小计 | | | 56,100.00 | 3,437.73 |
|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 人才广场控制的 17 家电站公司 | 运维服务 | 比价 | 4,900.00 | 325.95 |
| | 国电投福建新能源控制的 4 家电站公司 | 运维服务 | 比价 | 800.00 | 491.30 |
| | 公司参股的电站公司 1 | 运维服务 | 比价 | 1,100.00 | 976.99 |
| | 中智泰兴 | 咨询服务（受托经营） | 议价 | 500.00 | 0.00 |
| | 小计 | | | 7,300.00 | 1794.24 |
| 向关联人承租房屋、设备等 | 爱康薄膜 | 房租水电费等 | 议价 | 550.00 | 733.42 |
| | 爱康一期 | 租赁设备 | 议价 | 3,400.00 | 0.00 |
| | 小计 | | | 3,950.00 | 733.42 |
| 向关联人出租房屋等 | 能源工程及其子公司 | 房租水电费等 | 议价 | 200.00 | 123.55 |
| | 江苏能链 | 房租水电费等 | 议价 | 80.00 | 0.00 |
| | 小计 | | | 280.00 | 123.55 |
| 向关联人拆借资金 | 江西租赁及其子公司 | 融资本金、利息、服务费等 | 议价 | 36,220.00 | 16,743.44 |
| | 小计 | | | 36,220.00 | 16,743.44 |
| 合计 | | | | 187,650.00 | 35,403.61 |

（二）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 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2020 年预计金额(万元) | 2020 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 2020 年实际同类业务比例(%) |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
|---|---|---|---|---|---|---|
| 采购 | 爱康农业及其子公司 | 采购农副产品等 | 1,600.00 | 925.92 | 21.31% | -42.13% |
| | 南通金属 | 采购原材料等 | 60,000.00 | 2,219.49 | 51.07% | -96.30% |
| | 张家港市杨舍镇福瑞康食品商行、张家港艾索思工业服务外包有限公司 | 采购礼品、采购外包劳务服务等 | 4,800.00 | 1,200.60 | 27.63% | -74.99% |
| | 能源工程及其子公司 | 采购设备、接受工程安装等 | 25,000.00 | 9,493.86 | 100.00% | -62.02% |
| |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3 | 承租房屋等 | 1,000.00 | 733.42 | 100.00% | -26.66% |
| | 小计 | | 92,400.00 | 14,573.29 | | |
| 销售 | 能源工程及其子公司 | 销售支架、组件等 | 25,000.00 | 99.66 | 2.90% | -99.60% |
| |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3 | 销售电力、软件等 | 100.00 | 33.85 | 0.98% | -66.15% |
| | 南通金属 | 销售材料等 | 2,000.00 | 1.44 | 0.04% | -99.93% |
| | 张家港成新及其子公司 | 销售废料、废旧物资等 | 7,800.00 | 3,304.22 | 96.08% | -57.64% |
| | 能源工程及其子公司 | 提供运维评级等服务 | 1,000.00 | 559.31 | 32.62% | -44.07% |
| | 公司参股的电站公司 1 | 提供运维评级等服务 | 1,000.00 | 976.99 | 56.99% | -2.30% |
| | 新疆爱康等 4 家公司 4 | 提供运维评级等服务 | 300.00 | 178.15 | 10.39% | -40.62% |
| |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3 | 出租房屋等 | 500.00 | 200.83 | 100.00% | -59.83% |
| | 小计 | | 37,700.00 | 5,354.45 | | |
| 资金拆借 | 上海爱康富罗纳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 融资租赁并支付利息及融资服务费等 | 33,000.00 | 13,134.01 | 43.96% | -60.20% |
| | 广东华赣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 融资租赁并支付利息及融资服务费等 | 17,000.00 | 16,743.44 | 56.04% | -1.51% |
| | 小计 | | 50,000.00 | 29,877.45 | | |
| | 合计 | | 180,100.00 | 49,805.19 | | |
| 披露日期及索引 | | | 详见 2020 年 1 月 11 日、2020 年 7 月 30 日分别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2020-008）、《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2020-103）。 | | | |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 | | 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额有较大差异的原因为：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双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包括：已签署合同预计可能发生的金额、已签署合同预计可能签署补充协议的金额，以及尚未签署合同预计可能签署的金额。实际发生额是按照双方实际签订合同金额和执行进度确定，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导致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较大差异。 | | | |
|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 | |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额低于预计金额，是因为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双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实际发生额是按照双方实际签订合同金额和执行进度确定，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导致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较大差异。实际发生额未超过预计额度，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需要，交易根据市场原则定价，公允、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健发展。 | | |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三）张家港艾索思工业服务外包有限公司

| 项目 | 内容 |
|---|---|
| 企业名称 | 张家港艾索思工业服务外包有限公司 |
| 成立日期 | 2020 年 07 月 02 日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20582MA21W4Y38G |
| 注册地址 | 张家港市杨舍镇滨河路 5 号（爱康大厦）B1601-6 |
| 法定代表人 | 邹承磊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删除张家港艾索思工业服务外包有限公司的相关介绍。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由此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公司今后将进一步强化信息披露事前核对工作，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特此公告！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180　　证券简称：纳思达　　公告编号：2021-023

#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20 年 3 月 18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计划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9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授权期限为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有效。

一、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2021 年 2 月 1 日，公司子公司珠海纳思达打印科技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了《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等与理财相关的文件，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 1 亿元购买“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2956 期”，具体情况如下：

1、发行主体：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产品名称：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2956 期
3、产品编码：C21YU0102
4、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5、认购理财产品资金总金额：人民币 1 亿元
6、收益区间：1.48%-3.18%
7、理财期限：一个月（起息日：2021 年 2 月 1 日，到期日：2021 年 2 月 26 日）
8、资金来源：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9、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二、本理财产品的风险提示

本理财产品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产品，银行保证理财资金本金，并按理财产品协议约定的收益率计付理财收益，理财收益存在以下风险：利率风险、政策风险、信息传递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

三、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的回收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审部负责对所购买的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定期对所有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及相关的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投资不影响公司正常资金周转和需要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有利于提高公司流动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

五、截至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2020 年 6 月 28 日，公司子公司珠海纳思达打印科技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了《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等与理财相关的文件，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 1 亿元购买“共赢智信利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4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62）。

2020 年 9 月 17 日，公司子公司珠海纳思达打印科技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了《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等与理财相关的文件，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 1.5 亿元购买“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1212 期”。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2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99）。

六、备查文件

1、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风险揭示书；
2、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
3、银行业务凭证。

特此公告。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日**

股票代码：002842　　股票简称：翔鹭钨业　　公告编号：2021-008

#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2.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2 月 19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2 月 19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2 月 19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潮州市湘桥区官塘镇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陈启丰先生

6、股权登记日：2021 年 2 月 9 日（星期二）

7、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 9 人，合计持有有表决权股份 151,904,900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5.5120%。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 2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3,7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4%。

（1）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6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133,901,200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8.9327%；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出席会议的股东共 3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18,003,7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5793%；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徐征律师、徐梦灵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会议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对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进行了审议，以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以下提案进行表决。审议表决情况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

同意 151,901,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76%；反对 3,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反对 3,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

同意 151,901,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76%；反对 3,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反对 3,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会议备查文件

1.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20 日**

证券代码：002840　　证券简称：华统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3

#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与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增减、修改议案的情况；
3、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1 年 2 月 19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1 年 2 月 19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2 月 19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2 月 19 日上午 9:15 至 2021 年 2 月 19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地点：浙江省义乌市义亭镇姑塘工业小区公司会议室。

3、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朱俭军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 7 人，代表股份 222,513,36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9.6507%。

其中：通过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 5 人，代表股份 222,510,26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9.6500%。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 2 人，代表股份 3,1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7%。

现场会议由董事长朱俭军先生主持，公司相关董事、监事、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指派的律师出席了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指派的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

（三）审议的议程

1、审议《关于重新审议公司收购参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长兴和平温氏华统畜牧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审议《关于重新审议公司收购参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长兴温氏华统畜牧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重新审议公司收购参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长兴和平温氏华统畜牧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5,799,75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534,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关联股东华统集团有限公司及义乌市华晨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华统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184,000,605 股，义乌市华晨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12,713,011 股，其实际控制人朱俭勇、朱俭军在交易对方担任董事职务，从而构成关联方。

2、审议通过《关于重新审议公司收购参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长兴温氏华统畜牧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5,799,75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534,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关联股东华统集团有限公司及义乌市华晨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华统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184,000,605 股，义乌市华晨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12,713,011 股，其实际控制人朱俭勇、朱俭军在交易对方担任董事职务，从而构成关联方。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张轶男、张丹青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治理准则》、《网络投票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表决结果为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20 日**

证券代码：002650　　证券简称：加加食品　　公告编号：2021-015

#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2 月 19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1 年 2 月 19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2 月 19 日上午 9:15-9:25 ，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2 月 19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国家级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三环北路与谐园路交汇处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李红霞女士

6、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27 人，代表股份 335,774,853 股，占公司股权登记日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1471%；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和中小股东授权代表共 23 人，代表股份数 1,527,800 股，占公司股权登记日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26%。

1）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4 人，代表股份数 334,247,053 股，占公司股权登记日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0145%。

2）网络投票出席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3 人，代表股份数 1,527,800 股，占公司股权登记日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26%。

7.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监事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邀请的其他嘉宾列席会议。

8.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体表决结果：赞成 335,111,353 股，占到参加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比例为 99.8024%；反对 443,500 股，占到参加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比例为 0.1321%；弃权 220,000 股，占到参加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比例为 0.0655%。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结果：赞成 864,300 股，占到参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比例为 56.5715%；反对 443,500 股，占到参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比例为 29.0287%；弃权 220,000 股，占到参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比例为 14.3998%。

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李荻辉女士当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李荣律师、胡峰律师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19 日**

证券简称：三木集团　　证券代码：000632　　公告编号：2021-09

#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增加、否决或修改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决议。

二、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2 月 19 日（星期五）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 年 2 月 19 日上午 9:15～9:25，9:30～11:30 和下午 13:00～